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RADA S.p.A.

註冊辦事處位於Milan (Italy), Via A. Fogazzaro n. 28
意大利米蘭蒙扎布里亞納洛迪公司註冊處：編號10115350158
(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3)

關連交易

出售物業

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Orexis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出售及Orexis購入Via Spiga物業，代價為40百萬歐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Orexis的全部股本由Prada Holding擁有，Prada Holding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80%；因此，Orexis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出售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此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Orexis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出售及Orexis購入Via Spiga物業，代價為40百萬歐元。

買賣協議

買賣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訂約各方：
(i) 本公司，作為賣方；及
(ii) Orexis，作為買方

物業： 地點：Via Della Spiga, 18, Via Sant'Andrea 23, 20121 Milan, Italy

建築類型：零售

佔地面積：2層建築物及地下室，總建築面積約為590平方米。

代價： 40百萬歐元

Orexis在執行買賣協議後已支付2百萬歐元。餘額將在兩年內分2期支付。

代價乃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達成，經參考物業估值師估值報告所載物業的最高市場估值40百萬歐元，乃基於鄰近地區具有類似規模及性質的物業租金費用使用收入法所得。

代價在物業估值師確定的最高估計價格範圍內達成，未考慮因新冠肺炎大流行而陷入低迷的當地房地產市場的或有情況，但計及延期付款。

出售事項的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供說明用途，基於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Via Spiga物業的賬面淨值為約3百萬歐元，而買賣協議下的代價為40百萬歐元，因此，估計本集團將從出售事項確認收益約37百萬歐元（未計任何企業所得稅前）。

出售事項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由本公司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訂約各方的資料

Prada集團是全球最享負盛名的時尚奢侈品集團之一，而本公司為設計、開發、生產、廣告宣傳、推廣及分銷PRADA、MIU MIU、CAR SHOE及（透過附屬公司）CHURCH'S商標的全球獨家特許人。

Orexis是一間房地產公司，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Prada Holding全資擁有。

Prada Holding是一間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其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額約80%。Prada Holding是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訂立出售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Via Spiga物業歷來是由Fratelli Prada S.p.A.管理的米蘭Prada店之一，該公司於二零一九年被本公司收購（誠如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九日的公告中所述），其後通過併入本公司而被合併（自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收購Fratelli Prada S.p.A.及隨後合併入本公司後，本公司發現其在米蘭歷史中心的有限區域內經營著五間Prada品牌專賣店，顯然Prada品牌的供應過多。因此，由於意大利實施封鎖措施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關閉後，本公司最終決定中斷米蘭盈利最低的商店（即於Via Spiga物業營運的有關商店）的營運。因此，Via Spiga物業目前對本公司而言是非生產性的投資。

董事認為，關閉米蘭市中心五間Prada品牌店其中一間是提高Prada集團零售網絡營運效率的必要合理化。

董事不時對本集團的資產進行戰略審查，以期最大程度地提高投資回報率，同時保持足夠的財務資源。經考慮現行市況，董事認為出售事項為本公司提供機會以產生供一般資本用途之額外財務資源。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訂立買賣協議屬本集團的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而買賣協議乃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Orexis由Prada Holding全資擁有，Prada Holding亦持有本公司已發行總股本約80%；故根據上市規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Orexis是一間由Miuccia Prada Bianchi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間接控制的公司，彼等亦為本公司的首席執行官、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執行董事Carlo Mazzi先生為Orexis的唯一董事。

Miuccia Prada Bianchi女士、Patrizio Bertelli先生及Carlo Mazzi先生各被視為於出售事項中有重大利益，因此彼等必須就批准出售事項及訂立買賣協議的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實際上，Miuccia Prada Bianchi女士及Patrizio Bertelli先生並無出席批准該等交易的董事會會議，故概無就有關決議案投票；Carlo Mazzi先生雖有出席董事會會議，但對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由於出售事項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出售事項構成一項關連交易，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之申報及公告規定，而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PRADA S.p.A. (股份代號：1913)，一間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出售事項」	指	根據買賣協議的所載條款及條件出售Via Spiga物業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Orexis」	指	Orexis S.r.l.，一間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資本由Prada Holding全資擁有
「百分比率」	指	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之適用百分比率；
「Prada Holding」	指	於本公告日期，Prada Holding S.p.A.是根據意大利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Via Spiga物業」	指	位於Via Della Spiga, 18, Via Sant'Andrea 23, 20121 Milan, Italy的建築，即出售事項的目標
「物業估值師」	指	Arch. Giuseppe Romeo先生，意大利獨立合資格物業估值師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買賣協議」	指	本公司與Orexis就出售事項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訂立的買賣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PRADA S.p.A.
 主席
Carlo Mazzi先生

意大利米蘭，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Carlo MAZZI先生、Miuccia PRADA BIANCHI女士、Patrizio BERTELLI先生及Alessandra COZZANI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Stefano SIMONTACCHI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Gian Franco Oliviero MATTEI先生、Giancarlo FORESTIERI先生、廖勝昌先生及Maurizio CEREDA先生。